

证券代码：833464

证券简称：苏州沪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年6月16日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及相关材料，并对有关问题进行详细了解后，本着谨慎原则及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李云森先生、曹宇先生、李勇先生、李亦武先生、王少彬先生、王琛静怡女士、杨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周大鹏先生、宋京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根据李云森先生、曹宇先生、李勇先生、李亦武先生、王少彬先生、王琛静怡女士、杨飞先生、周大鹏先生、宋京津女士这9位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均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协调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个人简历未发现《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股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据此，我们同意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进行审议。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大鹏、宋京津

2025 年 6 月 17 日